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24 February 2009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议程项目 64(e)

2008 年 12 月 18 日大会决议

[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(A/63/430/Add. 5)通过]

63/192. 《残疾人权利公约》及其《任择议定书》

大会，

回顾其以往各项相关决议，最近的一项是 2007 年 12 月 18 日第 62/170 号决议，以及人权理事会、社会发展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的各项相关决议，

1. 欣见《残疾人权利公约》¹ 及其《任择议定书》² 于 2008 年 5 月 3 日生效；

2. 又欣见自 2007 年 3 月 30 日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开放供签署以来，已有一百三十七个国家签署和四十五个国家批准《公约》，八十个国家签署和二十七个国家批准《任择议定书》，还有一个区域一体化组织签署《公约》；

3. 吁请尚未这样做的国家优先考虑签署和批准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；

4. 欢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和 11 月 3 日举行《公约》缔约国会议第一届会议，并设立了残疾人权利委员会；

5. 又欢迎秘书长的报告；³

6. 还欢迎《公约》机构间支助小组对《公约》的联合承诺声明；⁴

7. 邀请秘书长加紧努力，通过提供协助等途径，协助各国成为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的缔约国，以期实现各国普遍参加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；

¹ 第 61/106 号决议，附件一。

² 同上，附件二。

³ A/63/264 和 Corr. 1。

⁴ 可查阅 www.un.org/disabilities/documents/iasg/soc.pdf。

8. **请**秘书长提供必要的工作人员和设施，以支持缔约国会议和根据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设立的委员会切实履行职能，以及传播关于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的信息，同时考虑《公约》的各项规定，尤其是关于无障碍的规定；

9. **又请**秘书长考虑到《公约》的相关规定，特别是在进行整修时作出临时安排，继续逐步执行联合国系统设施和服务无障碍标准和导则；

10. **还请**秘书长进一步采取行动，按照《公约》的规定，在联合国系统内促进残疾人的权利，包括留用和招聘残疾人；

11. **请**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，并邀请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，继续加强努力，包括向儿童和青年传播关于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的无障碍信息，增进对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的认识，并协助缔约国履行根据这些文书承担的义务；

12. **请**秘书长就《公约》和《任择议定书》现况及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交报告。

2008 年 12 月 18 日
第 71 次全体会议